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rita Global Development Limited 甘露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前稱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6)

(1) 向上市覆核委員會申請覆核； 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甘露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6月18日、2024年3月27日、2024年11月1日及於2024年11月3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i) Rainbow Lead提供金額為15,000,000港元之財務援助；(ii)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司若干財務事宜進行調查；(iii)以破產管理人為受益人抵押由Rainbow Lead持有的若干本公司股份（「股份」）；及(iv)上市委員會撤銷股份上市的決定。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申請上市審核委員會覆核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經尋求專業意見及審慎考慮後，本公司已於2024年11月12日根據上市規則第2B章提交申請，提請上市覆核委員會就該決定作出進一步及最終覆核（「覆核」）。

由於本公司獲證監會告知其已就若干財政年度或期間的已刊發經審核及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中的未經授權轉讓及誇大本集團的現金結餘進行調查，故股份已於2024年3月26日在聯交所暫停買賣。

按證監會要求，本公司亦已暫停楊自遠先生（「楊自遠先生」）（本公司前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孫興宇先生（「孫興宇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孫磊先生（前財務總監）的職務及權力，彼等涉及被證監會調查的事宜。經股東於本公司於2024年7月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楊自遠先生及孫興宇先生稍後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罷免。

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楊先生（「楊先生」）支持本公司恢復買賣及申請覆核。楊先生於2022年揭露未經授權轉讓後在2022年4月21日方加入董事會，並透過Rainbow Lead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向本公司授出15,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以撥付恢復買賣的專業費用及工作以及本集團的營運。

楊先生亦已透過Rainbow Lead向破產管理人抵押144,588,740股股份，以擔保Rainbow Lead於山東天同、同泰食品及遠宇貿易（為似乎與楊自遠先生有關的公司）的建議重組計劃項下的責任，以與並無資產抵押的普通債權人清償債務。於2024年9月19日，破產管理人認可及預計的普通債權人債項約為人民幣420,000,000元。

本公司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審核的結果屬未知之數。對取消股份上市地位的影響有疑問的股東務請尋求適當的專業意見。

倘出現與覆核有關的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適時及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2024年3月26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於2024年4月12日，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8(1)條，指示聯交所自2024年4月15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所有股份交易。

股份交易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對該決定的影響有疑問的股東務請尋求適當的專業意見。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亦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甘露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雲耀先生

香港，2024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楊雲耀先生（主席）、楊永強先生及孫連才博士；(ii)非執行董事黃炎斌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洁女士、柳翠萍女士、蕭恕明先生及郭啟彬先生。

本公告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